

106 學年度大學部一年級新生住宿說明

一、宿舍簡介：請逕自[上網查閱](#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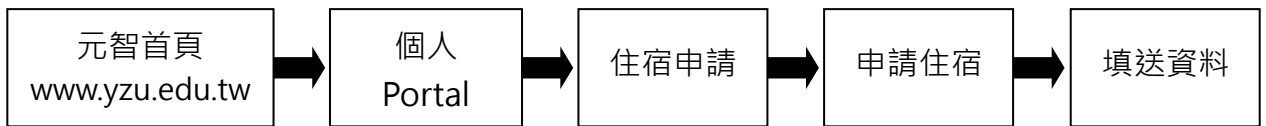
<https://www.yzu.edu.tw/admin/st/index.php/tw/2016-07-12-07-44-41/2017-01-10-08-17-00/2016-07-26-05-23-18>

二、住宿申請：

(一) 申請資格：106 學年度欲申請學校宿舍床位之本校大學部一年級新生（不含轉學生）。
※未上網提出申請者，一律視同不住宿，事後不得提出異議及要求補救措施。

(二) 申請日期：106 年 8 月 9 日上午 10 時起至 106 年 8 月 13 日下午 4 時止。

(三) 申請程序：



(四) 床位分配原則：

1. 由宿服組依床位現況次第分配，優先順序依下列原則施行：

第一順位：行動不便及特殊疾病之學生、隻身在台（含境外及離島）學生、家境清寒學生（不接受鄰里長開立之證明），須檢附相關證明。

第二順位：設籍於桃園市以外縣市者。

第三順位：桃園市內交通不便或偏遠地區者。

第四順位：鄰近本校者。

2. 新生大部份住在**男 1 舍及女 1 舍**（每學期住宿費 9,200 元），少部份將安排在男 2 舍及女 2 舍（每學期住宿費 11,000 元），填寫住宿申請時，會詢問學生意願，並以有意願之學生為優先，但因有意願之學生人數不定，最後仍以宿服組公告的結果為準，學生不得異議。**所繳住宿費皆不含寒暑假之住宿，申請寒暑假宿需另行付費。**

3. 一個寢室有 4 個床位，以相同學系學生排在同一寢室為原則。

4. 配合「新生入學輔導」及「新生英語營」（活動期間得住學校宿舍）進住時間將提早，**並需另繳交 1,000 元住宿費**，詳見教務處寄發之 106 學年度新生暑期英語營隊繳費相關說明或至本校教務處網站→「新生專區」→「**住宿篇**」查詢。

5. 有申請到 106 學年度宿舍床位之新生，**英語營期間住宿的床位就是其開學後的床位**，不用再行搬遷。

6. **開學後未申請到宿舍之新生，需於英語營結束當天(9/6)搬離宿舍。**

(五) 床位候補：未申請到床位之新生，如後來因故有床位空出，將依前項床位分配原則第 1 點，通知符合條件之同學前來辦理住宿手續。

(六) 床位查詢：106 學年度之床位及英語營期間之床位，可自 8 月 21 日起上網至學生「個人 Portal」→「住宿申請」查詢床號，有問題者請速向宿服組洽詢（03-4638800 分機 2106）。

(七) 床墊規格：3 尺 * 6.2 尺（床板規格：220 公分 * 96 公分）。

(八) 校外租屋資訊：可參考本校元宿網 <http://140.138.38.57:88/>，或到軍訓室洽詢。

三、進住日期：

- (一) **參加**新生英語營者：106 年 8 月 26、27 日 (星期六、日) 上午 9：00 起**憑繳費證明**辦理入住 (需另繳交 1,000 元住宿費)。
- (二) **未參加**新生英語營者：106 年 9 月 9、10 日 (星期六、日) 上午 9：00 起辦理入住 (不需另繳 1,000 元住宿費)。

四、住宿費及保證金繳交：住宿費及保證金併本校註冊費繳交，所繳保證金 (2,000 元) 於下學期註冊時扣抵住宿費。

※附註：元智大學學生宿舍管理規則第八條規定：「學生申請住宿，以一學年為原則，已申請到床位之學生皆須繳交保證金 2,000 元，保證金統一於下學期扣抵住宿費，未入住或住宿期限未滿自願退宿及勒令退宿者，一律不退還保證金及住宿費，但因特殊原因如畢業、休學、退學、轉學、實習、出國交換及不可抗力之原因經核可者，不在此限。(經核可者，研究生依住宿月份退費，大學部比照教育部所頒退費標準辦理)。 」

五、宿舍信件收發：

- (一) 宿舍地址：320 桃園市中壢區遠東路 135 號 元智大學 男 (女) 生第 x 宿舍 xxx 寢室。
- (二) 中華郵政掛號信件及包裹由一館郵局代收，物主自行向郵局領取 (可至總務處網頁，點選「郵件處理」查詢)。民間宅急便直接送至宿舍由管理員通知同學領回。
- (三) 宿舍平信皆由當日服務台值班管理員，分發至各寢室信箱。
- (四) 未註明寢室號碼的信件，集中於服務台待領。